

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解除担保情况

（一）担保情况概述

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上海银行闵行支行”）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ZDB232250069），为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克斯酒业营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巴克斯营销”）承担最高限额为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详见公司2025年7月22日登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百润股份：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（二）解除担保情况

近日，公司接到巴克斯营销、上海银行闵行支行通知，巴克斯营销已足额偿还全部本息，根据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ZDB232250069）相关条款，公司对巴克斯营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已解除。

二、新增担保情况

（一）担保情况概述

1.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巴克斯营销因业务开展需要，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交行自贸区分行”）签署《开立国内信用证合同》。鉴于上述情形，公司与交行自贸区分行签订了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C260727GR3101983），为巴克斯营销承担最高限额为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2.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巴克斯营销因业务开展需要，与上海银行闵行支行签署《国内信用证开证授信合同》。鉴于上述情形，公司与上海银行闵行支行签订了《借款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DB232260579），为巴克斯营销承担最高限额为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3.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锐澳营销”）因业务开展需要，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”）签署《国内信用证开证合同》。鉴于上述情形，公司与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签订了《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31065264071041），为锐澳营销承担最高限额为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（二）担保审议情况

公司经2026年4月2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6年5月19日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拟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间预计提供总计不超过24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，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。其中预计为全资子公司巴克斯营销金融机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；为全资子公司锐澳营销金融机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。

为提高工作效率，保证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，该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刘晓东先生或其授权人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前提下，全权代表公司审核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及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（三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上海巴克斯酒业营销有限公司

2013年1月8日在上海市注册成立，法定代表人：马良，注册资本：5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巴克斯酒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巴克斯酒业”）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经营范围：食品流通，日用百货、五金交电、文教用品的销售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上海巴克斯酒业营销有限公司总资产1,373,213,261.53元，总负债1,412,759,603.51元，净资产-39,546,341.98元，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64,971,726.41元。

2. 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

2014年7月18日在上海市注册成立，法定代表人：马良，注册资本：5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巴克斯酒业持有其100%的股权。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食品经营（仅销售预包装食品），餐饮企业管理，餐饮服务（仅限分支机构经营），电子商务（不得从事金融业务），日用百货、五金交电、文化用品的销售，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总资产1,043,591,229.35元，总负债1,056,151,094.09元，净资产-12,559,864.74元，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-21,362,329.24元。

（四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为巴克斯营销向交行自贸区分行提供担保

（1）担保人：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（2）被担保人：上海巴克斯酒业营销有限公司

（3）债权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

（4）担保额度：本金壹亿元整

（5）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（6）担保范围：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。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（或仲裁费）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及其它费用。

（7）担保期间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（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）起，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（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）后三年止。

2. 为巴克斯营销向上海银行闵行支行提供担保

（1）担保人：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（2）被担保人：上海巴克斯酒业营销有限公司

（3）债权人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

（4）担保额度：本金壹亿元整

（5）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（6）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，包括借款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及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。

（7）担保期间：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3. 为锐澳营销向上海农商行宝山支行提供担保

（1）担保人：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（2）被担保人：上海锐澳酒业营销有限公司

（3）债权人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

（4）担保额度：本金壹亿元整

（5）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（6）担保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。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或仲裁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执行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及其他费用。

（7）担保期间：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三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0.40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.13%；无逾期担保情形；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